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

商務出差不分國內外，滿足企業客戶差旅需求

全球商旅 保障安心

線上投保 全年服務

保費月結 簡易輕鬆

投保證明 隨時開立

海外突發疾病醫療 特定地區保障最高300%

海外醫療專機運送 跨國醫療團隊專業服務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
（給付項目：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大眾運輸交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航空大眾運輸交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失能保險金、水陸大眾運輸交通意外失能保險金、航空大眾運輸交通意外失能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109.09.29 國壽字第 109090834 號函備查
113.07.01 國壽字第 1130070029 號函備查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給付項目：傷害醫療保險金)
109.09.29 國壽字第 109090833 號函備查
113.07.01 國壽字第 1130070024 號函備查

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
（給付項目：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補償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海外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被保險人罹患依中華民國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規定所稱之傳染病時，本公司不負給付本附約各項保險金之責任
109.09.29 國壽字第 109090832 號函備查
114.02.20 依 113.11.25 金管保產字第 1130433775 號函修正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附加條款（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
(給付項目：海外醫療專機運送服務)
109.09.29 國壽字第 109090850 號函備查
114.02.20 國壽字第 1140020003 號函備查

※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免費客戶服務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商品簡介 & 投保說明(以滿15足歲為例)

單位：新臺幣/元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國內出差	國外出差
(AED)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註1)(註7)	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AED保險金額x100%	10萬~1,500萬	10萬~2,000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AED保險金額x100% x 失能給付比例 (5% ~ 100%)	依失能給付比例計算	
	水陸大眾運輸交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2)	AED保險金額x10%	1萬~150萬	1萬~200萬
	水陸大眾運輸交通意外失能保險金(註2)	AED保險金額x10% x 失能給付比例 (5% ~ 100%)	依失能給付比例計算	
	航空大眾運輸交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2)	AED保險金額x25%	2.5萬~375萬	2.5萬~500萬
	航空大眾運輸交通意外失能保險金(註2)	AED保險金額x25% x 失能給付比例 (5% ~ 100%)	依失能給付比例計算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註4)	AED保險金額x20%	2萬~300萬	2萬~400萬
(AEE)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註7)	傷害醫療保險金	實支實付 同一意外事故以AEE保險金額為限	1萬~200萬 不得超過「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AED)保額x20%	1萬~200萬 不得超過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AED)保額x20%
(AEA) 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註7)	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註3)	實支實付 (同一住院期間以AEA保險金額x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係數為限)	–	
	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補償保險金	實際給付之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x15%	–	1,500~30萬
	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註3)	實支實付 (同一次門診以AEA保險金額x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係數x3.5%為限)	–	350~7萬 (以調整係數100%為例)
	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註3)	實支實付 (同一次急診以AEA保險金額x 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係數x7%為限)	–	700~14萬 (以調整係數100%為例)
	海外重大燒燙傷保險金(註4)	AEA保險金額x100%	–	1萬~200萬
(AEC)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附加條款(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	海外醫療專機運送服務	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	–	服務區域共12國 (註6)

註1：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最高承保金額限制：

本人				
年齡	15足歲~未滿20歲	20歲~未滿65歲	65歲~未滿80歲	80歲~99歲
國內	500萬	1,500萬	1,000萬	200萬
國外	1,500萬	2,000萬	1,000萬	200萬

眷屬							
年齡	未滿15足歲	15足歲~未滿20歲	20歲~未滿65歲	65歲~未滿70歲	70歲~未滿75歲	75歲~未滿80歲	80歲~99歲
國內	69萬(註5)	500萬	1,500萬	1,000萬	500萬	300萬	60萬
國外	69萬(註5)	1,500萬	2,000萬	1,000萬	500萬	300萬	60萬

註2：以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其給付於被保險人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

註3：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係數表：

地區	美加	日本、歐洲、紐澳	其他地區
調整係數	300%	150%	100%

註4：重大燒燙傷定義為燒燙傷面積達全身20%以上或顏面燒燙傷合併五官功能障礙者。

註5：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7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一半，現行為新臺幣69萬元。

註6：服務區域係指中國大陸(含香港、澳門地區)、日本、韓國、越南、新加坡、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緬甸、泰國、寮國及柬埔寨等12國。

註7：未滿15足歲承保金額：

商品代號	AED	AEE	AEA
承保金額	1萬~69萬(註5)	1萬~40萬	1萬~40萬

投保及理賠範例說明：

林總在出國前，投保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附加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在投保期間，林總不幸在海外商務旅行期間罹患突發疾病(以COVID-19為例)，該疾病雖非入境國家所定義之法定傳染病，但符合中華民國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規定所稱之傳染病定義，因此不符合條款約定給付要件，故不予理賠。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簡介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3%，最低5%；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本保險商品為非保證續保。

※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所稱之「意外傷害事故」，係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 「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所稱之「突發疾病」，係指被保險人需即時在醫院或診所診療始能避免損及身體健康之疾病，且在商務旅行期間之始日前一百八十日以內，未曾接受該疾病之診療者。突發疾病範圍不包括因意外傷害事故所致者。詳請參閱保單條款。

※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附加條款（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本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服務係為與聯合國際救援(UIA)合作提供(客服專線：02-2250-5515／網址：https://uiassistance.com)，詳請參閱保單條款(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及實物給付說明書。

※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為本公司無償提供予保戶，且非保險契約權利義務之一部分，本公司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相關內容之權利。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海外醫療專機運送

國泰首創 企業差旅出國必備

跨國醫療追蹤 / 醫療伴護團隊
緊急醫療救援 / 專機運送服務

保障內容大不同

海外醫療專機	海外急難救助–醫療轉送服務
專機運送，掌握黃金救援期	定期航班轉送
高規格醫療設備	醫療設備受限空間
全額負擔	限額
獨立隱密降低感染機率	公共空間

啟動條件

- 於亞洲12國接受住院治療：中國大陸(含香港、澳門地區)、日本、韓國、越南、新加坡、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緬甸、泰國、寮國及柬埔寨。
- 經救助機構醫師及被保險人之當地主治醫師評估符合醫療專機運送返國治療條件及航行適宜性。

服務流程

接獲來電 → 跨國醫療聯繫與追蹤 → 適航評估(註1)與除外認定(註2)

不適航 → 跨國醫療聯繫與追蹤

適航 → 安排醫療專機運送 → 進行醫療專機運送 → 完成醫療專機運送

1.直撥(發話方付費)：國外當地國際冠碼 +886-2-55595110按2
2.國際台表明對方付費轉接到台灣：2-55595110按2

註1：是否會有航空生理差異導致病況惡化或死亡之情形
註2：（一）被保險人在商務旅行期間開始日前一百八十日以內曾接受診療之疾病　（二）因主契約除外責任之原因及不保事項之活動所致者（三）被保險人以境外醫療為目的而進行之器官移植、醫學美容或其他治療行為

商旅險特定方案費率表（以滿15 足歲為例）

單位：新臺幣/元

投保商品/方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AED)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	200 萬	500 萬	500 萬	1,000 萬	1,000 萬	1,500 萬	1,500 萬
(AEE)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20 萬	50 萬	50 萬	100 萬	100 萬	150 萬	150 萬
(AEA) 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		50 萬	50 萬	100 萬	100 萬	150 萬	150 萬
(AEC) 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附加條款(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			附加		附加		附加
天數	投保方案及對應天數保費						
1	61	256	387	499	630	744	875
2	66	280	414	546	680	813	947
3	70	301	456	588	743	875	1,030
4	92	393	593	766	966	1,141	1,341
5	112	482	729	942	1,189	1,401	1,648
6	122	520	793	1,015	1,288	1,511	1,784
7	131	557	842	1,088	1,373	1,620	1,905
8	138	585	881	1,133	1,429	1,688	1,984
9	144	612	920	1,179	1,487	1,756	2,064
10	151	640	962	1,227	1,549	1,825	2,147
30	265	1,095	1,646	2,061	2,612	3,068	3,619
60	413	1,705	2,560	3,208	4,063	4,774	5,629
90	511	2,118	3,182	3,986	5,050	5,933	6,997
180	698	2,898	4,355	5,457	6,914	8,123	9,580
365	962	3,956	5,952	7,607	9,603	11,178	13,174

投保費率說明範例：

範例一

林經理從台北出發前往高雄出差5天，公司幫他投保【方案一】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保額：200萬）及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保額：20萬），只需112元，即可獲得意外險及傷害醫療的保障。

範例二

因公司拓展海外業務，陳經理被指派從台灣至越南協助設廠，派駐時間365天，因此公司為其投保【方案五】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保額：1,000萬）、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保額：100萬）、國泰人壽鑫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及燒燙傷保險金附約（保額：100萬）並附加國泰人壽新團體商務差旅保險海外醫療專機運送附加條款(實物給付型商品)，只要9,603元的保費，便可於出差期間享有前述保障。

詳情請洽詢服務人員：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

國泰人壽